

# 郑州市二七区五里堡街道办事处文件

五办文〔2017〕17号

## 关于印发《五里堡办事处迎接国家卫生城市 复审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科室、各社区：

现将《五里堡办事处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方案》  
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五里堡街道办事处

2017年3月19日

# 五里堡办事处

## 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方案

按照二七区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的部署和要求，为切实做好五里堡办事处 2017 年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确保复审工作顺利完成，结合我办工作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如下：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卫生与健康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为指导，以“共建国家卫生城市 共享健康和谐生活”为主题，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为载体，进一步优化我区城市环境，提升辖区城市管理水平，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为我区打造“三个二七”，建设现代化国际化复合型城区作出贡献。

### 二、工作范围

五里堡办事处辖区

### 三、工作任务及分工

工作任务分为 8 个治理项目，分别成立 8 个指挥部；各个指挥部与区级指挥部相互对应。

#### （一）市容环境卫生治理指挥部

治理标准：

1. 建成区道路两侧合理配备垃圾站、房、箱及果壳箱、桶；垃圾运输车辆、洒水车及时工作；

2. 无违规占道经营；无店外经营；无露天烧烤；无乱贴乱画、乱扯乱挂、乱搭乱建；户外广告、牌匾规范无破损；

3. 道路排水、排污管道无堵塞现象；道路绿化无死树、枯树（枝）、无缺株、死株；

4. 路面硬化无破损；人行道板、道路侧石无损坏；路灯亮化率 $\geq 95\%$ ；

5.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体系完善，垃圾收集运输容器、车辆等设备设施密闭，日产日清；

指挥长：方浩东 司法所所长

副指挥长：房俊涛 执法中队队长

陈隽 市政科科长

牵头科室：市政科、执法中队

责任社区：各社区

## **（二）交通秩序治理指挥部**

治理标准：

1. 商业街区、重点路段沿街店面无违规占用公用停车位，老年代步车、摩托车、电动三轮车无违规停放现象；

2. 无汽车加塞、随意调头，电动车按道行驶、不闯红灯等；

3. 无洗车、汽修占道，无乱停乱放现象；

4. 行人、非机动车无闯红灯、走快车道现象。

指挥长：李凡 办事处副主任

副指挥长：史晓峰 安监办主任

牵头科室：安监办

责任社区：各社区

### **(三) 集贸市场治理指挥部**

治理标准：

1. 有卫生管理制度，并张贴上墙；有蔬菜农药现场检测机构，适时检测并公示；

2. 商品划行归市；摊位摆放整齐；无占道经营；活禽销售设立相对独立区域，隔离屠宰，定期休市消毒；无违禁野生动物销售；污物（水）处置和消毒设施完善；

3. 食品摊位持有相关证照，亮证经营；从业人员有健康证；食品销售有防尘、防蚊、防蝇、防鼠设施；

4. 有垃圾箱（房、池）；经营摊点备有垃圾收集容器；给、排水设施完善；公厕设置不低于二类标准；

5. 有专人保洁；地面整洁，无垃圾积存；垃圾清运及时；

6. 设有健康教育宣传栏，尺寸达标，完好无破损；内容合理并定期更换；室内防鼠、防蝇、防蚊设施齐全，无破损。

指挥长：王 权      副科级干部

副指挥长：杜 毅      经济科科长

牵头科室：经济科

责任社区：建新街社区、五里堡社区、馨康社区、五里堡南社区

### **(四) “六小” 门店治理指挥部**

治理标准：

1. 持有效卫生许可证等经营证照；有卫生管理制度并张贴上墙；从业人员持有效健康证；定期开展健康教育；“五

病”调离率 100%;

2. 有餐具洗消间(区); 消毒设施和餐具保洁柜能满足使用; 消毒过程操作规范、记录完整; 采用化学消毒要有 3 个水池并有标记;

3. 餐厨内有垃圾桶、泔水桶, 且必须加盖; 垃圾箱密闭无破损; 内外环境整洁;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 室内物品摆放整洁有序, 隔墙离地; 操作间、凉菜间密闭;

4. 无变质、伪劣、过期食品; 制作、盛放食品用具、容器等有标示, 生熟分离; 凉菜等直接入口食品有防蝇防尘设施;

5. 排风设施完善, 空气清新; 小浴池可见醒目禁止性病、皮肤病患者入浴的标识; 理发店有皮肤病专用工具;

6. 室内醒目处张贴禁止吸烟标识, 无烟头、无烟灰缸、无吸烟现象;

7. 室内防鼠、防蝇、防蚊设施齐全, 无破损。

指挥长: 赵 强 人大工委主任

1. 小餐饮店、小熟食店治理

牵头科室: 食药所

责任社区: 各社区

2. 小歌舞厅治理

牵头科室: 宣传科

责任社区: 各社区。

3. 小浴池、小美容美发店、小旅馆治理

牵头科室: 计生办

责任社区：各社区

### **(五) 工地（包括建筑工地、拆迁工地、待建工地）治理指挥部**

治理标准：

1. 卫生管理制度健全，管理规范；有专（兼）职保洁人员；工地及生活区清扫保洁及时，无生活垃圾积存；工地食堂设置纱门、纱窗等防蝇、防尘和防鼠设施；泔水桶必须加盖，日产日清；

2. 公共厕所干净卫生无异味；洗手冲洗设施完善；

3. 施工场地设置隔离护栏；工地设置围挡（1.8米以上）；

4. 物料堆放整齐；工地出入口路面硬化，有喷淋防尘设施；运输车辆密闭不遗撒；待建工地有围挡，无扬尘，无乱倒垃圾；

5. 设有健康教育专栏，尺寸达标，完好无破损；内容合理并定期更换。

指挥长：王 权      副科级干部

副指挥长：杜 毅      经济科科长

牵头科室：经济科

责任社区：王立砦社区、二环西社区、建设东路社区、河医南社区、五里堡社区

### **(六) 健康社区及窗口单位治理指挥部**

治理标准：

1. 路面硬化无破损；有专（兼）职保洁人员；果皮箱、垃圾箱（房、池）数量足够、密闭；垃圾道封闭；垃圾日产

日清；无污水乱流；

2. 车辆停放整齐；院内市场、饮食摊点设置合理，管理规范；

3. 无乱搭乱建、乱停乱放、乱贴乱画（小广告）；

4. 绿化带无缺株短苗，无积存垃圾；

5. 设有健康教育宣传栏，内容合理并定期更换，防鼠、防蝇、防蚊设施齐全，无破损；

6. 有活动室、图书室等活动场所；

7. 车站等公共场所公厕不低于二类标准，宣传栏、LED滚动屏有爱国卫生知识宣传及相关公益广告等，禁烟标识醒目。

指挥长：高丽 党工委委员

1—6项治理

牵头科室：民政科

责任社区：各社区

第7项治理

牵头科室：宣传科

责任社区：各社区

### **（七）铁路沿线、河渠治理指挥部**

治理标准：

1. 铁路沿线两侧无生活垃圾积存，无违章搭建；无废品收购站；无污水乱流；无黄土裸露；绿地绿化整齐，绿化带无死株缺株现象；绿化带内无垃圾积存；沿线两侧及周边围栏设置规范，无破损残缺。

2. 河渠岸坡整洁、无积存垃圾，无违章搭建，绿地绿化，无黄土裸露，绿化带内无积存垃圾；河渠水面清洁，无漂浮垃圾；水体无蚊幼孳生。

指挥长：李 凡 办事处副主任

方浩东 司法所所长

副指挥长：陈 隽 城管科科长

牵头科室：市政科

责任社区：各社区

#### **(八) 专项治理指挥部**

指挥长：赵 强 人大工委主任

副指挥长：邵艳涛 办事处副主任

李 凡 办事处副主任

方浩东 司法所所长

共涉及 7 个专项治理内容，具体工作包括：

#### **1. 爱国卫生组织管理专项治理**

工作标准：

(1) 基层爱卫会组织健全，成员单位分工明确、职责落实；

(2) 爱卫会办公室独立或相对独立，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3) 街道办事处及乡镇政府配备专兼职爱国卫生工作人员；

(4) 爱国卫生工作有规划和年度计划，有总结；

(5) 积极开展卫生社区、单位等创建活动；

(6) 爱国卫生投诉平台畅通，认真核实和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

牵头科室：市政科

责任社区：各社区

## **2. 健康教育专项治理**

工作标准：

(1) 健康教育网络健全，设有健康教育专栏；

(2) 车站、广场和公园等窗口单位公共场所设立的电子屏幕和广告等应当有健康教育内容，学校、医院、社区等积极开展健康教育活动；

(3) 开展禁烟、控烟活动，无烟草广告；

(4) 积极创建无烟单位，室内公共场所、工作场所等有明显禁止吸烟标识。

牵头科室：市政科

责任社区：各社区

## **3. 病媒生物防制专项治理**

工作标准：

(1) 机关、企事业单位、社区定期开展病媒生物预防控制活动；

(2) 公共环境要适时组织集中统一消杀工作；

(3) 建成区鼠、蚊、蝇、蟑螂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

(4) 有效治理湖泊、河流、小型积水、垃圾、厕所等各类孳生环境。

牵头科室：市政科

责任社区：各社区

#### **4. 学校环境卫生专项治理**

工作标准：

(1) 学校教室、食堂（含饮用水设施）、宿舍、厕所等教学和生活环境符合国家卫生城市标准或相关规定；

(2) 加强传染病、学生常见病的预防控制；

(3) 设立校医室或卫生室，配备专职卫生技术人员或兼职保健教师；

(4) 积极开展健康学校活动，全区中小学健康教育开课率达 100%。

牵头科室：宣传科

责任社区：各社区

#### **5. 医疗服务（包含医院）专项治理**

工作标准：

(1) 有中长期免疫规划、年度工作计划、总结；

(2) 有医疗废弃物、污水处理制度和规定，处理人员有培训资料和上岗证；

(3) 医疗卫生机构产生的医疗废物统一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处置，交接记录完整、规范；

(4) 污水处理记录齐全，定期进行致病菌监测，资料齐全；

(5) 辖区内预防接种门诊至少为合格门诊，有卫生部门批文，从业人员有上岗证。

牵头科室：计生办

责任社区：各社区

## 6. 健康饮用水卫生专项治理

工作标准：

- (1) 市政供水、自备供水、居民小区直饮水管理规范；
- (2) 供水单位有卫生许可证；
- (3) 出厂水、管网末梢水、小区直饮水水质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 (4) 有卫生监督文书及卫生监测报告；
- (5) 从业人员持有效的健康证明和卫生知识培训合格证；
- (6) 水箱定期清洗、消毒（每年不少于2次），记录完整。

牵头科室：计生办

责任社区：各社区

## 7. 环境保护专项治理

治理重点：

- (1) 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标，处理厂运转正常、管理规范、运行记录完整；
- (2) 经过城市集中污水处理厂二级或以上处理；
- (3) 排污企业工业污水处理设施管理、运行、排放达标，排水系统出水符合受纳水域功能；
- (4) 建成区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小于60分贝；
- (5) 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监测点有关工作；

(6) 配合上级部门做好自动监测点运行工作。

牵头科室：信访综治中心

责任社区：各社区

#### 四、时间安排

按照全市的统一部署和要求，我办迎接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自 2017 年 2 月开始，分为四个阶段进行：

(一) 动员阶段 (2 月份)：各社区结合各自工作实际制定工作方案，做好调查摸底，建立问题台账。层层宣传动员，着手开展治理。积极参与全区“十百千万”工程，按照全区的统一部署，组织开展好我办分级、分批、分行业培训工作。

(二) 迎接省爱卫会验收阶段 (3 月至 4 月)：采取集中行动，全面开展治理工作。对照问题台账，紧盯重点问题和薄弱环节，逐一整改销号。通过采取现场观摩、经验交流等形式推动治理工作深入开展。在各社区自查的基础上，逐级上报，逐级组织考核，确保顺利通过省爱卫会组织的验收。

(三) 迎接全国爱卫办复审阶段 (5 月至 11 月)：此阶段，全国爱卫办将对我市进行全面暗访。全办各参与单位要下大力气，再掀整治新高潮，以最佳的城市卫生面貌迎接国家复审，确保复审迎检工作圆满完成。

(四) 巩固提高表彰奖励阶段 (11 月至 12 月)：坚持督导检查，强化治理效果，建立完善我办卫生城市各项长效机制，根据工作成效进行表彰奖励

#### 五、保障措施

(一) 提高认识，加强领导

各社区、各科室要深刻认识这次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的重要性，深刻认识当前我办面临的困难和差距，切实加强领导。街道成立五里堡办事处卫生城市复审领导小组，下设卫生城市复审“一室八部”，“一室”即：下设一个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方浩东兼任。“八部”分别是：市容环境卫生治理指挥部、交通秩序治理指挥部、集贸市场治理指挥部、“六小”门店治理指挥部、工地治理指挥部、健康社区及窗口单位治理指挥部、铁路沿线和河渠治理指挥部、专项治理指挥部。各治理项目指挥部要设立相应的组织机构，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各治理项目牵头科室、相关责任社区要明确主管领导和具体工作人员，确保我办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工作有序实施。

## **（二）强化宣传，营造氛围**

进一步加大宣传力度，在全办形成齐抓共建、上下联动、人人参与、全面动手的浓厚氛围，使辖区各单位和广大人民群众都积极投身到巩固创建成果活动之中。在健全完善社区、单位、游园、绿地等健康教育专栏设置工作基础上，在辖区主次干道、施工围挡、临街建筑物墙体、沿街单位（门店）电子显示屏等处所增设爱国卫生（国家卫生城市复审）公益广告，印发通俗易懂的爱国卫生宣传品，积极营造浓厚的复审迎检工作氛围。

## **（三）高度重视，务求实效**

各科室、各社区要高度重视复审工作，将迎接国家卫生

城市复审列为今年重点工作之一。各社区要针对排查出的问题，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一事一策，全面治理，务求实效，逐步建立起长效管理机制。此外，各社区、各相关科室要加强配合协调，统筹安排工作，杜绝推诿扯皮现象发生。

#### **（四）建立机制，强化督导**

针对各治理项目，在日常督导检查的基础上，采取明查与暗访相结合、集中检查与随机抽查相结合、正向检查与反向监督相结合等方式进行检查督导，各治理项目指挥部每月每旬选取 2-3 个问题突出、群众反映较大的项目进行重点督导推进。每月定期召开工作推进会，通报上月成绩，讲评工作情况，部署安排下月工作重点。